由本會填寫

(附件一)

裝

訂

線

**台灣臨場藝術基地Taiwan Live Art Center**

**TLAC排練空間使用徵選計畫**

申請書

《封面》

　　申請單位：

　　聯 絡 人：

　 申請者電話：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TLAC排練空間使用徵選計畫申請表

|  |  |
| --- | --- |
| 申請者資料 | |
| 中文姓名 | (申請者若為團隊請填團隊名稱) |
| 英文姓名 | (範例：江孟禧JIANG　Meng-Si　姓氏:全部大寫　名字:第一字母大寫) |
| 性別 | □男 □女 |
| 出生或立案日 | 年 月 日 |
| 身分證號 | (申請者若為團隊請填立案字號及統編) |
| 聯絡方式 | 行動電話： |
| Email |  |
| 聯絡地址 | □□□□□  市 市鄉 村 路  縣 區鎮 里 鄰 街 段 巷 弄 號 |
| 申請者印鑑章及申請人簽章 |  |
| 備註 | 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擴充之。 |

TLAC排練空間使用計畫書

（本表格式可自行調整所需範圍，或另以A4規格用紙說明）

|  |
| --- |
| 一、申請單位簡介 |
| (含個人或組織團隊學歷、國內外營運或展演資歷、獲獎紀錄、駐村、其他經歷...等)  ※本項目至少200字(並附個人照1張、劇照或團照3-5張) |
| 二、排練空間使用計畫說明 |
| (創作或排練及內容說明)  ※本項目至少300-500字 |

個人身分證明

一、個人身分證正反兩面影本

正面

反面

二、個人良民證正本（可掃描）

法人或團體組織團隊身分證明

一、負責人身分證正反兩面影本

正面

反面

二、法人或團體組織及立案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或公司變更事項登記卡影本